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严格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财务状况以及内部控制运作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以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应有作用。现将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组织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在监事会主席的召集和主持下开展各项工作。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对公司内部制度修订、定期报告、利润分配以及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如下：

1、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以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内部控制及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决策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忠实履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状况以及相关事项等进行了审核、检查和监督，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运作管理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情形。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发生的担保事项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审议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报告期末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5、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经审阅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重点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参加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会议以及相关经营会议，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对公司财务情况、资金管理、重大投资以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和检查力度，切实保障和维护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的利益；进一步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持续提升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能力，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保障公司合规经营、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